

情人

台湾中短篇小说选粹

61626

情人

——台湾中短篇小说选粹

福建省文联图书编辑部编



200095459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情人——台湾中短篇小说选粹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建国门内子河10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福建中医学院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25印张 183千字 2插页

1985年12月第1版 1985年12月 福建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23,000册

统一书号: 10355·465 定价: 1.30元

目 录

李 乔	桃花眼	(1)
紫 露	荡 妇	(20)
谢冰莹	梅子姑娘	(33)
王 拓	妹妹，你在哪里？	(52)
迎 晨	真空世界	(103)
姚宜瑛	死 巷	(119)
吴 痴	金屋泪	(130)
曾心仪	李苹的三个尴尬时期	(146)
丛 甦	艳茉莉夫人	(155)
三 毛	情 人	(171)
琼 瑶	心香数朵	(185)
艾 雯	安 排	(208)
张曼娟	永恒的羽翼	(232)

桃花眼

李 乔

那些年头，村里的人，都喊我“阿乔仔”。

后来，野孩子们就叫我“阿乔哥”。

最近几年来，人家称我“阿乔叔”或“阿乔伯”了。

不管是阿乔仔，阿乔哥或阿乔叔，除了睡觉和病，我的岁月，都甩在这块红土的茶园上；当然离开台湾去南洋的一阵子不算。

我爱茶园，包括这红泥土、茶树、茶叶、茶花、茶香，还有苦中夹甘，甘里带苦的茶味儿。

在我，茶树不知衰老几轮，又重种几回了；采茶的小妹仔也不知换了几许。但，感觉里是不变的。红泥巴、绿茶树，蓝天白云，和阿乔仔；哦，不，阿乔叔，依然是当年的丰采！

“不愁吃不愁穿，还没日没夜地忙个团团转，干吗？”摘茶的说。

“呵呵，我孤单一个，不和自己茶园亲热，跟谁？”

“娶个太太嘛！”

“茶园，就是我的婆娘！”我抓一把土块儿。手，微微地颤抖。

“阿乔婶？神经，嘻嘻！”

“阿秀，小妹仔太利嘴，不怕阎王割舌？”我心里有

气。

“阿乔叔，老爱躲在茶丛里困觉。”

“……寻梦！”我的脖子发胀。脸，不知红成什么样子？

阿秀，这采茶的小女工，多嘴，挑眼儿，我早该辞她，可是每季摘十天茶，我总得雇她十一天。谁叫她这个长相儿？就是这个样子嘛，那对眼睛……

“阿秀，我真喜欢你这个孩子！”

“……”她脸红了，蓝眼眶，瘦得可怜的鼻准儿，朝着我。

我也意义含糊地，脸孔发烫。早熟多半苦命，我想。我说：

“阿乔叔四十开外，得有个象你那么大的女儿啦，我真疼你！”

“乔叔叔，我没有一个亲人。问谁，谁都不懂。您也说不懂！”蓝眼眶的大眼睛，泪水汪汪的。

我暗地狠狠地咬了下舌头。然后装得满风趣的说：“喂，阿秀！将来这块茶园送你作嫁妆，好不？”

“……”她白我一眼。圆圆的鲤鱼嘴，真顺眼。

“不过，你得给我办件事儿。”我眨眨眼，别过头，吸口气说：“你晓得，我爱这块茶园。将来待我翘了，烧成灰，给我在茶园东边儿弄个坚固的坟墓儿。”说着，我不禁笑了起来，“哈！哈！哈！”凄凉的笑声，震荡了空气。

“……”她瘦长的躯干直哆嗦，象临风小竹竿儿。

春茶上焙了，我这孤老的大瓦房，日夜都浸在浓浊浊的茶香里，它吹进鼻子，渗进口腔，又苦又甘地。这时，醉了，痴痴然。于是我糊里糊涂地给阿秀讲了一段儿闲话，为

了这块茶园的新主人，和回到茶园的愿望……

我，茶头家的单丁，命根子。十五岁才读日本人的“若草国民学校”四年级，在家，倒已念好几载“汉书”了。

对于那些鬼画符课本，谁感兴趣？放了学，一扔书包，拿把小刀儿和几根苕麻绳子，就向茶园边儿跑。这是我每天的大事：我蹑手蹑脚地往苕草丛里钻；看看昨天做好的，观音竹弓上的绳套子，竹鸡儿是否逮住了？

偶而，会有一二只倒霉的竹鸡儿上了圈套。那时，便活生生地把羽毛拔个精光，然后，拿回去煮竹鸡粥或烤竹鸡什么的。

不过，这种机会不多，可是我不在乎。把竹弓儿，绳套子整理一番，再重新放些花生仁儿上去作饵，然后一口气，绕到大茶园的那边阿华姐家去。当然有时候她也会到这边等我。

阿华姐是我家茶园佃户明顺伯的花闺女（养女）。她瘦得太瘦，白得太白，眼眶里蓄着过多的水，象随时都会溢出似地。这是她给我的第一个印象。

（阿秀！你俩模样儿，太相像了！）

“华姐！你干吗做花闺女？”我问她。

“生我的妈有十三个女儿，养不起，准备扔掉我——”

“于是明顺伯就养了你？”

“是的。而且，我的命不好……”

“命不好？什么意思？”好好一个人嘛，奇怪！

“听说算过命，说……说不好，就是不好嘛，不给你讲了。”她瞪眼，鼓腮，红晕拂过双颊，生气啦！

怪事，我这个茶头家的命根子，在家是小霸王，爹娘都

不好惹我，可是我就是怕阿华姐！

本来，她年龄不比我大，但是她说：

“我一天采五十斤茶青，你弄不上五斤，我是姐姐。”

以后我就叫她阿华姐了。

“别到那个黑潭游泳，那里有水鬼拉人！”

以后我就不再跑到那儿玩水了。

（阿秀！笑什么？我们才十五岁，十足是小孩子。）

我和阿华姐，就是这么一对好朋友。我脾气烈，可是从不敢向她发；她是个害羞寡言却很倔强的孩子，但，在我面前，却常常露着笑脸。那“笑脸”，大眼珠会笑，眉毛会笑，嘴唇会笑，整个脸蛋儿会笑，那寂寞圆圆的瘦鼻子也能笑，甚至于那蓬松懒散的长头发也能神秘地笑。

虽然这样，自从那年秋茶收成后，阿华姐受了一场打击，她更少讲话了，连我也少看到她那特有的笑脸。

“说我妈死，是我害的！”阿华姐用泪眼看着我。

“什么？你弄什么给她吃坏了肚子是不是？”

“没有，没有，大家说我的命克了妈。”

“喂，到底你克了妈没有嘛？我不懂！”我带些气。

“不晓得呀，我也不懂。”小嘴唇，翘得好高，红红的。

“我实在不懂。”

“乔仔，我们不要常在一起玩了，我大概也会害你！”

“……”我没有吭气。看看面前瘦瘦弱弱的阿华姐，看看一丛丛枝叶渐老的茶树，再看看一排排的营草，营草开满了灰白色的花串儿。于是我想起明顺伯。想起他说的：“^②没子没女，要个花闺女镇镇神，将来香火才不致于吊竹尾儿！”

我迷茫了。我第一次感到世界上很多事情是怪得紧，但是我实在理不出头绪来。

（阿秀：我开始苦恼了。你别笑！）

秋茶上市了。劲直纤挺的茶芽儿，焙成了雀舌鹰爪似的，好清芬好芳香！可是这时的茶园上，一排排的茶树，离乱地开些白瓣黄蕊的花朵儿，在西风里纷纷飘落；枝瘦叶黄，乏力地摇摆着，显得十分萧条寂寞。

市镇上的人，卖些上等茶叶，准备过年了，可是种茶的人，却得利用腊尽春初，翻土施肥，修剪蔓枝；为的是要赶在春芽儿抽出前，给它足够的肥分，使它理想地生长。

这时不容易雇散工，只好由爸妈，添上明顺伯父女俩赶工——我，照样觅竹鸡儿，找鸟巢；赖在茶丛里看天，看白云，幻想，做梦。

“阿乔，你快升五年级了？”明顺伯突然停下活儿问我。

“过年就是十六。看，这个郎当牯！”爸抢上一句。

我愣了一阵，做个鬼脸，不由地瞥了阿华姐一眼，谁知她也正朝我瞅；眼光碰了个正着。

蓦地，我感到双颊涌上一阵热潮；我忙把眼睛闭上。

这，奇妙的感觉，从来没有过的。我仿佛突然在这时发现了自己的什么……

“过了年十六岁……阿华姐不也是？有一天我们……”啊，扯到哪儿去啦？我怎会想到这些呢？不要脸嘛！

（阿秀：是这样，你别笑！）

过了年。元旦的晚上，爸坐在竹交椅上呷浓茶。妈贴耳悄悄地给我说：

“郎当牯，好准备给你定个婆娘！”

“什么?不要不要!”我嚷。

“只下聘定嘛,又不是马上娶回,唔,下庄阿梅怎样?”

“阿梅?老鸭乸,哼!”

“阿槐伯的玉妹好吗?”

“不!那个山狗!”我气鼓鼓地反身就走,背后我听到爸哈哈大笑。

“你妈,我说他东推西托地,为什么?”爸说。

“难道小鬼头看中了……”

“阿华?”

“那怎行!往后得禁止他们在一起了。”妈气虎虎地说。

我不喜欢“阿伊呜埃喔”,还有街上很多穿挂铁勾儿马鞋的人。

我喜欢爸妈,我喜欢“人之初,性本善”。同时我想要弟弟妹妹,但是没有;我喜欢华姐。

可是,我不喜欢的,却硬要我去学,去接近,我喜欢的,竟又这么多苦恼。为什么?

“五年级了,好好读书,给你再升学,不要乱跑了。”爸常常说。

“你已经十六岁,人家也是大姑娘了,好意思在一起?真没规矩!”妈的话。

“毕业了,不升学,得学学秤茶,焙茶,记帐。茶园那儿甭再去了。”爸意味深长地说。

“十七岁了,拖什么?年内一定聘个婆娘,告诉你,除掉阿华,其他,由你挑。”

“为什么华姐就不行?”我再也忍不住了。

“唉,你真的对她用情?一个花闺女,配吗?同时阿华

这个孩子命不好……”妈唠叨个没完。

我沉默了，这个茶头家的单丁子，本来就孤单伶仃地；现在，这么早，又领受了忧伤。多不公平！这个年龄。

“阿乔，别尽找阿华了，头家娘会见怪的！”明顺伯时时暗地里讲我。他说：

“阿华是个天生苦命的孩子。”

“你们都说她不好，到底是怎么不好呢？”我红着脸问。

“唉，这个讲没用的，你不会懂；其实我这把年纪也不懂。总说，阿华自己一生苦，和他接近的人也会遭殃。”

“……”我茫然听着，象听妈的话一样。

我，是娇纵惯了的；周围这无形的压力，似乎反而促进我对阿华姐的友谊。我瞒着他们的耳目，常常玩在一起。中午，黄昏，月夜，雨天，在茶园，悄悄地，卜卜心跳地，我们有属于小孩儿，却也近乎情人的聚晤。我们，浑纯自然的情愫，迅速地抽心发芽，枝壮叶绿起来，就象春茶一样地快。

我开始用男孩子的眼光看阿华姐了。她是美丽的，一种看了之后，使人从心底直涌上来舒服的感觉，这种感觉马上分化浸润到周身的每个角落里；每个角落就那么舒畅。

我喜欢抓住她不注意的一刹那，聚精会神地凝视她一阵，然后闭上眼，让她完整的形象，显明细密地印在脑子里——可是我总失败。她在脑海里太不安静了，瞬间就舞动起来，分化组合，千变万化；然而这些并不重要，她还是那么美。

“阿华姐，你真美！”我时时会突然来这么一句。

“难看死啦！你少讽刺人。看看我的眼睛，多难看！”

我愣住了。我象突然被闪电照射一阵似地，感到自己整

个脑海是一片雪白！

她的眼睛：有一层浓浓的雾，蓝黑色的。

她的眼睛：沐浴在银白色的潭水里，这湖潭，多深！

她的眼睛：有一股闪烁的光芒，开合间，使人不敢多看，但，又惹人爱着。

最奇特的：她的眼眶，围绕着一道蓝黑色的彩晕，给人一种迷痴梦幻的感觉。

“眼睛太美啦了，华姐！”我长长地吁了一声！

“哼，知道什么，人家都说我这一生就给这对眼睛害了！”她说，竟用手狠狠地拍打眼睛。

我急忙冲前去，捉住她的右手。她，那银白色水潭泛滥了，串串银白水珠，簌簌滚落地上。

我不知怎地，把左手搁在她的胸前。于是掌心很快地成了个小水潭……

“华姐，你告诉我，为什么？”

她摇摇头，痴痴地望我一阵。她把两片茶叶儿，缓缓送进我的嘴里，然后猛一转身，跑了。

我眨眨眼，模糊中，她已消失在茶园的那一边。我低头把掌心上的小水潭静静吮干；这时，嘴里混含着嚼碎的茶叶，那个味儿……

（阿秀：不提了，让我闭上眼儿，深深地回味吧！）

茶园越来越大了。原来的菅原地，都慢慢变成茶园。

可是，爸苦恼着，样儿显得十分老衰；妈皱着眉梢，头上已经斑白。我十八岁了，似乎阿华姐给我的那片儿茶叶，始终留在嘴里，一直是那么涩涩地。

那天，黄昏时分儿，我刚自学校受完十小时“青年训

练”。一进门，爸就冲着我说：

“我们茶园要毁了——甲长早上通知，要我献出一半的土地，种蓖麻，连带种植和管理。”

“要这么多蓖麻油做什么？”妈问。

“青年队里说：日本在中国大陆的战争，已经到紧要关头呢！要我们加紧生产飞机油！”我把听来的消息也说出来。

“茶叶卖不出去，茶园又要捐出对半，今春下去的本就扳不回来；借的款子，没法还，这茶园……”爸说着连连喝下几杯浓茶。

一向坚强不屈的老人，今天竟有些许气馁！

我没吃晚饭，就爬上床。一觉醒来，却再也睡不着。谁知老人家还在煤油灯下继续谈着。多少次了，他们为了我的婚事！

“唉，就依了他吧，其实那个孩子顶伶俐乖巧的。”是爸的声音；我不觉一震。

“老古董，阿华的命，你又不是不晓得！”

“不相信，就没事了。”

“糊涂，你！阿华是带弓带箭的孽障哪！一出生就射死亲娘，接着养母也倒了，不是吗？你要我们单丁儿也——同时，我替她排过卦儿，命带八败，又是克夫克子。还有哪，她八字少水旺火——我们家的不是少木吗？——这回儿不要给她烧绝了根儿！”妈的声音颤得厉害。

“唉！”爸的叹息，也是我的心声。

“哦，你没听庄人暗地里都叫她桃花眼？看她的眼睛，多怕人，象有一把蓝晃晃的妖火在燃烧。”

“嗯，传说桃花眼会迷失男人的本性，我可不大相信。”

“怎么不信？桃花眼就是邪眼。有这种眼睛的人，一定不安于室，到处丢人。阿华怎么能当我们媳妇儿？”妈似乎喘了两口气，然后深沉地说：

“苦命的孩子，我也替她难过。”

“苦命的孩子？”我坐在床上，喃喃反复这句话。不知什么时候，两道咸咸的泪水，不断流进嘴里来。

苦命的孩子？这句话使我眼睁睁到天亮，命运，什么叫做命运？什么叫做命运？我忽然有些怀疑这个世界了。到底“它”在卖什么“膏药”！

想到阿华姐的眼睛——桃花眼，心不由地就要狂跳起来，多媚多美，而且是多么天真纯洁的眼睛啊！

然而，她竟被一些人这样地诋毁——尤其竟是我的母亲。

第二天，一起床，我便向村庄里跑。

“大清早，那儿去？”妈站在门槛上问。“找桃花眼去！”我在心里大叫，可是我不忍这样伤妈的心，我只能摇摇头，摆摆手而已。

我跑到三舅父家去，把心事搬出来。他老人家说：

“那个孩子面带桃花，村里人都说不能做主儿的。讨婆娘传香火，这不能任性呀！”

三舅母，颤巍巍地走前来，说：

“那怎行？你没听说：桃花眼，最下贱，只好配个赌狗仙。你娶她，向你李家祖宗怎么交代呀？”

我忿忿地跑去请教甲长的祖父石辉伯。他说：

“这档事儿，只可信其有，不能信其无，不听老人言，吃亏在眼前，况且无风不起浪。社会的传说禁忌，一定是大有道理的。你别傻了。”

我拖着踉跄的步子，找到了教我“汉书”的王老先生。他听了我的话，沉吟一番。他说：

“孔夫子不语怪、力、乱、神。但古人研究易术推演八卦，对于世人命运的预测，是有其道理的。”他吸口烟说：

“我记得相书上说：桃花飘风，轻骨薄魂，人带桃花，羊目黑晕，性荡善淫，贱相也！唔，这个……”

最后，我坐在茶园的小埂上发怔……

“阿乔！你怎么早饭也不吃就……”不知什么时候，爸已站在我后面，神情忧郁的。

“昨夜你听到妈的话了？那是说给你听的。”他吁了一口气：“我知道你没睡着。”

“……”我没作声。

“其实早就该说明白了，你的心愿，是永远不能实现的。”

爸接着告诉我，在我背后，村里的人已把我和“桃花眼”交游的事，当作鄙视与讥笑的资料了：“李家出了一个没出息的后生，和个面带桃花的贱货厮混！”

最后他苦笑着说：

“我在外头想替你找个能长见识的工作，也因此碰了壁。”

“就因为这？”

“嗯。不但这样，现在上下村的人，尤其女人，都把你看作是着了魔的人；把阿华那孩子，给恨得切齿。听说他们要找机会撵她离开这地区呢！”

“对一个十八九岁的无辜弱女？”

“这也难说。在二十几年前，上庄里也出了个桃花眼——我看过，是不同，美——据说那一带的男人，不分老头后

生，都给迷住了……”

“笑话，我不相信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孩子！妈也是为了你，疼你，你要冷静点。现在，哼，你就是要找那家姑娘，也不容易罗……”

“爸，我转眼就当兵了，就让它自由发展吧！”

“你说这个，我倒想起来了，茶园除了种篦麻的以外，日本人还要把其余的一半捐出来做军仓库。”

“那不是……”我脱口叫出。

“暂时不要给妈提，她会受不了的。你想，一辈子的心血……”

爸缓步走了，那背影，驼得很，多苍老！爸那沉重的叹息声，在我心田上缭绕不去。

眼前，是一片绿色的海。它和我的密切，就象我和阿华姐的感情一样，是个无边际的海，深深的，那是从我有知以来就建立的。我对她，有一股无法说明的深固之情；我，是爸妈的孩子，也是这块茶园的孩子。小时候，我曾梦到自己，突然从红泥土中长出来，和茶兄弟们排在一起；现在，我却常常嗅到自己的体内，隐约含有茶香夹在里面。

然而，现在这块茶园就要给日本人凌迟宰割了，我们似乎毫无办法表示什么。

爸爸说的话，又在心胸翻腾：

“你祖父，是参与反日组织，在苗栗铜锣事件被杀的！”

现在，我是第三代了，仍然象他们的一条带上笼头的牛，任其命令支配，并献出心血甚至生命！

我不觉恨起自己来……

（阿秀，这时我竟对着茶园默默流泪。多不争气！）

这年秋天，那一块四千多棵的篦麻树，已结满小栗子似

的篦麻子儿了。我们获得一张“奉公优良”奖状；可是爸一声不响地，把它撕成碎片儿丢进马桶里。

第二年春末，庞大的兵舍和火药贮藏库建筑完成；茶园，只剩下我家周围半甲大小了。

从这时起，妈就病倒在床上；以后一直未曾起来过，她整天整夜流泪、叹息，有时梦魇似地叫着爸或我的名字。

这时，太平洋战争，已经揭幕，日本人对男女青年的训练，也进入疯狂的阶段。

有一天，训练完毕，回家时，我和阿华姐悄悄在小茶园中谈了一阵。

“华姐，这鬼训练，倒也不错！”

“不错？找野地瓜充饥，都要饿瘪了，还不错！”

“可是，我们可以常常一起走了！”

“哼，常常……”她翻翻大眼睛。

“是的，我们总有一天会天天在一起。”我无限向往地说。

“别做这个梦，我们很快就要两地相……”她的脸上突然涌现一层红晕。

“你说当兵？嗯，据说我们将是第一批出征去南洋的。”

战争，加上我这对眼睛和八字儿。哈哈！

我大吃一惊。她这比哭难听的笑声；还有那份表情，多使我痛心，我怔怔地瞪着她。

这时，我突然有个奇妙的念头：我讨厌她为什么这么美！美，象一层薄纱，把她笼罩起来，使人感到她有些不在，距离也因此远了。

她的美，对我来说已没有什么意义，我完全蔑视它的存在！我要拨开美的薄纱，把握更亲切真实的她，爱她。可